附件3

**物理与信息工程系维修电工(PLC)实施方案**

一、比赛时间安排

比赛时间定为10月26日上午9点，选手需在8点20之前报到，8点30分报到时间截止。

二、赛前准备工作

 （一）比赛场地设置

1、环境布置

在组织大赛期间，场地实行封闭管理，禁止一切与比赛无关的人员进入比赛区域，悬挂“2016年度济宁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”横幅，张贴宣传标语“遵守规则、诚信比赛、积极拼搏、赛出水平”。

2、场地布置

（一）维修电工（PLC）赛场设在：济宁学院7号教学楼D110（智能电气控制实验室），12台比赛用设备2台备用设备，编好序号并张贴在醒目位置。设置赛务组办公室（D101）及考试耗材、备用工具及大赛成品保密室。

 （二）工作人员选聘（负责人：李光叶）

选聘正式在职在编教师或外聘其他单位在职在编人员作为裁判人员、监考人员、统分人员及监督人员，要求具有事业心，工作认真负责，业务能力强，能高质量完成考评和监考任务。具有组织和管理考场的能力，能按规定妥善处理各类偶发事件，保证大赛正常进行。

评委老师（教学专家）5名：李光叶、张营、周珂、郭海波、夏海燕。

（三）耗材设备等准备工作（负责人：高歌）

做好大赛物品、大赛设备、耗材的准备。安排专人保障赛场设施，确保维修电工技能比赛设备，每场比赛开始前，对赛场进行清理，不留有与大赛内容相关的物品、设备、文字及图表；赛场应设有“物品摆放处”，供参赛选手存放自带物品。

三、大赛实施流程

1、资格审查、签到

10月26日上午组织参赛选手报到，8：30前报到结束。参赛选手在学校物理与信息工程系实验楼D101进行资格审查、签到。

2、技能竞赛

维修电工技能竞赛安排在10月26日上午举行，参赛选手在技能竞赛前半小时到达赛场，核验身份，参加抽签决定比赛顺序，迟到者视为自动放弃，不得再入场比赛。赛前5分钟，工作人员提醒参赛选手检查仪器设备、核对耗材；发放题本并填写工位号、选手编号。根据提示信号开始比赛，比赛结束信号发出后，工作人员提醒选手停止操作，并逐一回收各选手的作品、成果及由裁判员签字确认的评判记录表。

四、评判与评分

 1.评判工作要确保参赛选手成绩评判的正确、公平、公正。对裁判员和评卷教师进行考前或评卷前的统一培训，使裁判员和评卷教师能够掌握统一的评判标准与评判细则，明确工作纪律和评判要求。

2.现场评判要依据评判标准实施，做好评判记录表的发放、回收、保管，评判全过程实施监控全覆盖。评判记录表上的考生成绩如需更正时，须由裁判员、裁判长签字方可生效。

3.各参赛选手完成要求的项目后，由评判教师统一独立打分，采用平均值方法确定选手的最好得分。

4.评判记录表由裁判长核查后装袋密封，交保密室保存。

5.成绩登录必须由不同人员登录三遍，三遍登陆完成后进行计算机比对。

6.数据比对完全一致后进行合分，合分完成后须进行零分、缺考、低分的专项成绩核查，缺席的参赛选手须加注缺席标记，缺席的参赛选手成绩记为0分。

7.加强对教师职业技能大赛成绩数据的审核管理。经比对、抽查、审核后，由监察部门、统分组专人负责保管成绩，所有参赛选手成绩统计审核结束后，由裁判长签字确认，并将全部成绩备份封存。